

连云港市“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目 录

一、序言.....	1
二、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1
(一) 发展基础.....	1
(二) 形势挑战.....	5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6
(一) 指导思想.....	6
(二) 基本原则.....	7
(三) 发展目标.....	8
四、重点任务.....	10
(一) 立足为党育人与为国育才，推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落细	11
(二) 聚焦教育公平与高质量，推进基础教育集群优质发展	13
(三) 突出“双元”育人与工匠精神，促进职业教育融合发展	15
(四) 创新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推动高等教育特色发展	17
(五) 突出顶层设计与科学规划，引领教师队伍高素质专业化 创新型发展	19
(六) 强化技术服务与智慧创新，促使智慧教育升级发展。	22

（七）着力公共服务与全民共享，推动终身教育开放融通发展	24
（八）凸显“一带一路”与对外开放，推动国际交流跨越发展	25
（九）聚力重要领域与关键环节，推动教育改革纵深发展	26
（十）推动教育投入与多元共治，实现治理现代化健康发展	30
五、实施条件与保障	31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31
（二）完善教育投入保障体制	32
（三）推进教育法治建设	33
（四）强化规划实施评估	33
（五）完善落实规划推进机制	34

连云港市“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

一、序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时期，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也是全市全面落实“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使命担当的关键五年。根据国家、省市教育现代化2035和《江苏省“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连云港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连云港市“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连云港市教育事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和政策取向，是今后五年全市教育事业的发展蓝图，也是全市教育系统共同的行动纲领。

二、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全市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高质发展、后发先至”主题主线，统筹推进现代化教育强市战略，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任务和目标，为全面开启教育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教育现代化高质发展。有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旗帜鲜明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教育大会，出台《连云港教育现代化2035》

《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加快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的若干意见》，明确全市教育事业“四个一流”高质量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针对教育资源供给、教师队伍建设、教育发展均衡等重点问题，系统推进综合改革，不断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全市教育现代化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被省政府确定为省首批教育现代化市级示范区建设单位，教育现代化建设水平居苏北前列，国家教育信息化达标率全省领先。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整体推进，教育改革不断深化，教育质量稳步提升，教育公平有效保障。2019年全省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满意度测评中，我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高中教育、职业教育满意率分列第二、第四、第六。

各级各类教育快速发展。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98%，省市优质幼儿园覆盖率达92%以上；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率100%、巩固率99.5%，义务教育达省基本办学标准学校比例居全省第五、苏北第一；集团化办学、共同体建设覆盖率100%，教师合理流动比例达17.8%。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99.2%，优质普通高中学校比例达94.29%；基本普及残疾儿童少年9年教育，融合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基本实现全覆盖；创建省中职领航学校建设单位3所、建成省现代化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7所、省优质特色学校3所、市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5个，建成市级校企合作服务平台；全市97.7%以上的社区教育中心达到“省级标准化社区教育中心”建设标准，城市和农村居民参与社区教育活动的比例分别达54%、48%以上；全市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54%以上。

江苏海洋大学成功更名。

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素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艺术教育居全省前列，连云港籍大学新生体质监测居全省前两名。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校达标率100%。小学语文、数学和初中语文、生物、地理等学科在省义务教育学业水平测试中，居全省前列。高中教学质量大幅提升。职业院校参加信息化教学大赛获国家级金牌12项、省级金牌21项；全国、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分获二等奖2项，特等奖2项；中小学教师论文竞赛在全省年年夺冠，省第五届教育科研成果一等奖获奖数实现历史性突破，省教科院发文推广连云港市教育科研经验。

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显著。实施连云港市中小学高层次人才新“333”工程，实施教育家型教师培养对象共同体和名师名校长工作室项目，培育港城名师等骨干教师5000余名。创新实施“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在全省率先建立乡村教师培训系列机制；建立覆盖各学段全学科的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79个，培训培养乡村学校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2175人次。打造“青蓝课程”“百位名师百节好课百乡行”等培训品牌项目，每年培训教师达9000人次。实施《连云港市优秀教育人才奖励办法》，分类分级实施农村学校教师特殊津贴制度，实现教师工资待遇逐年增加且三年内不低于本市公务员。培养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省人民教育家培养对象、苏教名家、省“333”工程培养对象、市“521”工程培养对象近550人。

教育服务发展能力增强。扎实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宽带网络校校通覆盖率、优质资源班班通覆盖率均达100%。网络学

习空间人人通覆盖率达99.5%。建成并推广使用全省首家以“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为核心的教育信息化云服务公益平台“云海在线”。60%的中小学基本建成智慧校园，创“智慧校园”省级示范校7所。在全省率先建设教育大数据项目并投入使用，建成集基础设施云服务、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可视化呈现、应用分析于一体的综合支撑和管理平台。连云港教育国际化水平明显提高。实施《丝路东方留学连云港市政府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成立连云港市中亚留学生培养基地，打造“丝路东方留学连云港”品牌。全市18%的学校与国际（港澳台）学校建立友好交流关系，常态化实施“锦绣江苏”等交流项目。“零择校”“阳光分班”得到省教育厅高度评价，推出公益服务栏目《教子有方》。全面开展课后延时和午餐供应服务，惠及中小學生18.92万人，获得社会高度赞誉。

教育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坚持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围绕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的目标要求和重点任务，不断强化支出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教育投入保障水平。“十三五”期间全市教育经费总投入560.62亿元，比“十二五”期间全市教育经费总投入398.03亿元增长40.85%。优化市区中小学布局规划。实施校舍安全工程180万平方米，新改扩建中小学校177所、幼儿园139所，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比例降至0.83%。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基本健全，投入力度持续加大，精准资助协同发力，应助尽助全面实现，资助育人成效初显。“十三五”时期全市发放各类助学金5.17亿元，惠及学生超92万人次，办理助学信用贷款7.32亿元，惠及学生超9.5万人次；完成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高清升级

项目建设,全面实现考试全程监控,身份验证与作弊防控现代化、标准化。教育现代化建设省级监测苏北领先。

(二) 形势挑战。

“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推动连云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新形势、新征程、新目标要求连云港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迎接多重战略机遇与重大挑战。

1. 城市战略定位指明新方向。近年来,连云港在全国“一带一路”开放大局中的重要地位愈加彰显。随着“一带一路”的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的加快建设,迫切需要发展教育服务城市战略需求,加快与国际、国内发达城市合作交流的步伐,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培养更多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实现城市与教育的深度融合发展。

2. 社会经济发展提出新要求。随着连云港经济转型升级的要求,迫切需要教育支撑连云港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的发展。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现代信息技术正在深刻改变教育模式、形态、内容和学习方式,需要大力发展“互联网+教育”,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主动服务人工智能应用、社会服务、创新经济等新业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增强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提升区域辐射力。

3. 人民群众需求升级期盼新作为。全市教育基本矛盾为人民群众教育需求的多样、个性与教育供给的单一、粗放之间的矛盾;主要矛盾为教育运行的内向与社会对教育参与不充分之

间的矛盾。迫切需要联合社会力量，统筹配置城乡教育资源，妥善解决城市发展和城乡变迁过程中的复杂矛盾，提供更高质量、更加公平、更具个性化、泛在可选的教育服务，促进社会公平和谐发展。

4. 教育强市建设诉求新变革。全市正从处于苏北前列的教育大市走向省内一流、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目标的教育强市。迫切需要落实优先发展教育，以实现人的现代化为根本目标，促进教育体制机制的深层次改革与内涵建设，发展素质教育，激发教育内生动力，形成共建共享多元教育治理体系，续写连云港高质量教育的新篇章。

对照市委提出的“四个一流”教育发展目标要求，全市教育改革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矛盾，主要表现在：立德树人的落实机制和教育评价机制尚不完善；教育体制机制不优，教育保障水平不高，基础教育资源供给明显不足；职业教育体系不完善，产教融合水平不高，市属高等教育层次不高，引领支撑经济社会能力不足；教育运行内向，社会对教育参与不够充分。关键领域攻坚克难任务仍艰巨。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面对城市战略新方向、经济发展新要求、群众教育新期盼、教育改革新目标，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弘扬新时代连云港精神，奋力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坚决夺取“十四五”教育事业新胜利。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

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突出“四个一流”的工作追求，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推进“五个转变”，即发展重点由注重规模扩张向更加注重结构优化转变，发展方式由注重刚性保障向更加注重弹性供给转变，发展要求由达标考核向更加注重特色品牌转变，发展取向由注重学校建设向更加注重师生成长转变，发展评价由注重水平高低向注重人民满意转变。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全面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办好适合的、高质量的、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积极培育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牢牢把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使连云港教育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2. 坚持高质优先发展。抬高事业发展标杆，立足全省，争创一流，聚力提高教育质量，聚焦人才发展与培养。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投入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配置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实现高质量育人，高质量治校，不断满足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高质量教育的需求。

3. 坚持统筹协调发展。统筹社会资源，形成社会多方参与

和支持教育发展的良好生态，协同推进教育现代化；统筹城乡一体化，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统筹区域协同，提高教育整体发展水平；统筹各级各类教育，提高教育综合实力；统筹硬件软件建设，丰富发展内涵；统筹实施国家课程、地方课程与校本课程，落实全面育人。

4. 坚持面向人人发展。牢牢把握培养什么人和为谁培养人的关键问题，立足学习者需求，坚持教育面向人人、为了人人，提供适合的教育，促进人人发展。立足国家需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立足社会需求，培育有品德、有能力、会生活的高素质公民。立足家庭需求，培育孩子成人成才，让人民群众在教育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

5. 坚持开放创新发展。加快教育开放，深化国际交流合作，构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空中课堂，推进“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共享教育改革发展成果与经验。以创新精神为引领，突出理论创新、体制创新、制度创新和实践创新，充分发挥新技术、新模式创新教育供给方式，探索适合新时代连云港教育发展的新模式、新路径，激发内生动力与活力。

（三）发展目标。

到 2022 年，达到或超过《加快推进江苏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9-2022）》的主要指标，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到 2025 年，完善现代化教育体系，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提升教育质量，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学生的获得感、教师的荣誉感、家庭幸福感、社会参与度、群众满意度持续上升，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支撑力不断提高，区域教育影响力与

辐射力不断增强，全市教育发展迈入或接近省内第一方阵。

——“学在港城”现代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教育体系不断完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全面提升15年基本公共教育发展水平。城区和乡镇街道学前、小学、中学融合教育资源建设实现全覆盖。全民终身学习推进机制更加完善，市民素质和劳动者素质全面提高。

——育人质量与保障水平全面提升。大中小幼德育一体化体系基本建成，学生体育素养、美育素养、劳动素养等综合素养全面提升；具有港城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形成；海洋特色鲜明、办学层次分明、功能结构优化、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学格局初步形成；教师编制和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教师专业能力和综合素养以及师资建设水平进入全省前列，应用型人才培养规模和质量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大力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服务管理融合发展，智慧学习平台为每位学习者提供个性化发展服务。

——教育对外开放形成新格局。完善“一带一路”留学生培养体系，促进留学生教育质量、规模和结构健康协调发展。加强与发达国家及地区的教育交流合作，探索建立与日韩、长三角城市教育发展共赢模式，不断提升影响力与美誉度。

——现代化教育治理体系基本形成。建立健全教育法规制度体系和执法体制机制，教育标准、监管、评价、督导、投入保障、教师队伍建设等基础性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建立高效协调的市级统筹和依法行政的权力清单制度，以智能化推进教育治理的现代化，政府依法治教、学校自主办学、社会力量参与教育改革发展

的制度更加完备。

表 1：2025 年连云港教育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22 年	2025 年	属性
一、国际通用类指标					
1.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8	>98.5	>99	约束性
2.义务教育巩固率(%)		99.7	99.8	100	约束性
3.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9	>99	>99	约束性
4.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51.39	60	65 左右	约束性
5.生师比	高中	12.84	11	11	约束性
	初中	12.3	12	12	约束性
	小学	17.5	17.5	17	约束性
	高校	17.2	16.5	16	约束性
6.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2	12	12.3	约束性
二、地方发展性指标					
1.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85	90	> 90	预期性
2.义务教育学校达到省定办学标准比例(%)		95	99	100	预期性
3.义务教育标准班额比例(%)					
其中:小学		75	80	85	约束性
初中		68	85	86	
4.县域义务教育学校资源配置校际差异系数					
其中:小学		0.7	<0.6	<0.5	约束性
初中		0.6	<0.5	<0.4	
5.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		91	93	94	预期性
6.老年人社区教育活动年参与率(%)		20	22	25	预期性

四、重点任务

“十四五”教育发展的核心要素是“高质量”“均衡化”“有特色”，在立德树人、质量提升、均衡优质、做强队伍、深化改革、教育治理等方面下功夫，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四个一流”教育格局充满活力，跨入全省教育先进城市行列。

（一）立足为党育人与为国育才，推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落细。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教育。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创新方式方法，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于教育事业发展全过程，把立德树人落实到教育现代化各领域，融入到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并形成成果。健全党管教育的体制机制。统筹全市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加强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将党建与师德师风建设紧密结合，发挥好党组织政治保障、方向引领作用。建立健全党内监督机制，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切实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组织保证和纪律保证。

2. 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培养体系。推动大中小幼德育一体化体系建设。探索建立一体化德育目标、内容、衔接点、途径、方法以及相关体制机制，切实加强“四史”教育，强化红色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强化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关键地位，全面推进大中小学课程思政建设，推行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建设一批课程思政和学科德育领航学校、领航团队、领航课程。新时代智育突出学生主体地位，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保护好奇心与求知欲，建构支撑学生终身发展与适应时代要求的关键能力与核心素养。树立健康第一

理念，突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面加强学校体育工作，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教学模式，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大力推动校园足球、篮球等运动项目教学改革试点。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建立中小學生群体和个体视力健康综合干预机制，实施教室视觉环境达标工程，逐步降低青少年儿童近视率。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加强重大疫情、灾害等特殊事件的心理干预。健全美育机制，完善学校美育课程设置，建立美育基础薄弱学校帮扶机制，探索美育进中考试点。推进高雅艺术、艺术展演活动和戏曲、诗歌、书法进校园，努力让学生掌握1-2项艺术特长。系统加强劳动教育，设置劳动教育必修课程，明确各学段劳动教育的具体目标、内容要求。加强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健全劳动素养评价制度。推动实施大中小学劳动周活动，建设一批劳动教育实验区（校）和实践基地，培养尊重劳动的情感、态度和习惯。构建和谐语言生活，提高学生规范使用国家语言文字的能力。传承与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推进全民阅读“书香校园”建设，实现五年内全覆盖。

3. 实施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育人策略。学校党政领导承担办学治校、立德树人的主体责任，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强化人人都是德育工作者的理念，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强化课程育人功能，以思想政治、语文、历史三科为重点，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资源，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学校教育。高等学校面向本、专科生开设“习近平关于教育重要论述”公共选修课，打造学习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示范课堂。强化大中小学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落实 1:350 比例配置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制度，完善高校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学校、家庭、社会有机结合，共同担负青少年成长成才责任。

专栏 1 新时代五育融合育人工程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探索五育融合育人的有效载体，推行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建设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三全育人”机制。

(二) 聚焦教育公平与高质量，推进基础教育集群优质发展。

1. 促进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坚持政府主导、普惠公益原则，落实县级政府发展学前教育的主体责任，充分发挥乡镇政府作用，加快扩大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举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提升学前教育供给能力。普惠性幼儿园、优质幼儿园覆盖率均达 90% 以上，建成覆盖城乡、方便就近、优质普惠的学前教育供给与服务体系。重视 0-3 岁婴幼儿教育，为家长提供多种形式的科学育儿指导和服务。坚持以游戏为幼儿基本活动方式，构建科学的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价体系，推进科学保教。创新推进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和供给模式，提升学前教育教师专业化水平与职业素养。

2.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支持各地对学校建设用地实行单列指标，通过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增减挂钩等方式保障教育用地供应。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机制，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实现适度规模和标准班额办学，推进基本公共教育资源均等化，义务教育

学校全面达到省办学标准，全部县区通过国家和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督导评估认定。持续深化集团化办学、组团式托管、信息化教学、结对帮扶、教育共同体等建设，不断优化教育生态，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深化义务教育内涵特色发展，推进基于核心素养提升的小学特色文化、初中教育质量提升等项目建设。依法推进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常态化。保障随迁子女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保障学生充足睡眠时间。建立学有困难学生帮扶制度，健全课后服务保障机制。

专栏 2 基础教育资源保障工程

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推行适度规模办学，消解大班额。全市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165 所。

3. 促进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落实新高考改革方案，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探索跨学科综合性教学，有序推进选课走班，完善学分认定管理办法。建立学业水平考试命题质量评估机制，加强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的重点难点研究，探索建立市域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监测机制，逐步形成与高等院校招生改革相适应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办好高品质高中、特色高中、综合高中（班），鼓励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学校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学籍转换，促进普职融通，为学生提供更多的选择机会。深化实施普通高中课程基地建设、学科发展创新中心建设、前瞻性教学改革实验等项目，加大优秀成果培育与推广应用力度。落实教育部《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开展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加大对薄弱高中支教帮扶力度，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县域共享等，着力提高县域高中办学水平。强化学生发展指导，鼓励普

通高中开设选修课程、职业课程，有条件的普通高中探索开设大学先修课程。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协同培养方式，推进高中人才培养与高校的对接。到 2025 年，创建省高品质示范高中、特色高中 3-5 所。高中教育教学质量苏北领先。

专栏 3 普通高中学位供给工程

优化普通高中布局结构，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加大全市普通高中新建改扩建力度，全市新建普通高中 24 所，用于满足新增 22350 个高中学位。95%以上普通高中达省三星级以上优质高中标准。

4. 促进特殊教育全纳融合发展。积极构建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逐步形成以随班就读为主体、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送教上门等形式为补充的特殊教育发展格局。加快发展学前特殊教育，推进融合教育，提升特殊儿童的职业教育水平。落实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建立特殊教育监测和督导制度，提高特殊教育质量。健全特殊教育师资、经费、设备保障机制，全面落实特殊教育教师准入上岗制度，完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儿童少年助学体系。到 2025 年，融合教育覆盖率达 80%以上，高质量普及残障儿童少年 15 年免费教育。

(三) 突出“双元”育人与工匠精神，促进职业教育融合发展。

1. 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人。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服务国家产教融合和融入长三角发展战略，构建产教融合支持系统与运行机制，做好产教融合型企业、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鼓励企业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对接全市“三新一高”、石油化工、休闲旅游等优势领域，形成紧

密对接全市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推动四级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推广学徒制工作规范与教学标准。制定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办法，实施产教融合型企业“金融+财政+土地+信用”激励政策。推动校企共建一批高水平实训基地，探索创新实训基地运营模式，形成一批实质性校企合作命运共同体。健全专业预警和动态调整机制，对接产业升级的新需求，提升专业建设与产业转型升级匹配度，建设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特色鲜明、交叉融合的高水平专业群。到 2025 年，认定市级产教融合型企业 25 家，建设市级特色专业学院 10 所。

2. 深化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化职普融通，实现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双向互认、纵向流动。打通“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职业教育本科、应用型本科”的职业教育发展通道，由参照普通教育办学模式向企业社会参与、专业特色鲜明的类型教育转变。积极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独立学院与高职高专院校合并转设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推行面向真实生产环境的人才培养模式，推行“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开展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教育分级培养和联合培养试点。探索建立学分银行制度，推动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推行弹性学制和自主选课机制，构建线上线下协同教育体系，推进虚拟工厂等网络学习空间建设和普遍使用，搭建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成长立交桥，逐步建立与社会需求相适应、产教融合、灵活多样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积极探索职业院校联合中小学开展劳动教育和职业启蒙教育的实践模式，将职业体验环节纳入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引导学生形成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观念。

3. 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以职业需求为导向，对接行业标准、职业标准和岗位规范，全面提升职业教育办学质量。落实职业教育类型的考试招生制度，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使“职教高考”成为高等职业院校招生主渠道。深入实施中职“领航计划”和高职“卓越计划”，以推动实施基于职业工作过程的模块化课程、项目式教学为抓手，实现“三教”改革常态化，促进每一所职业院校创新发展、特色发展。加强高等学校、职业学校与行业企业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机制，推动以双师素质为导向的新教师准入制度改革，规范落实职教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探索企业培训师资格制度，完善“固定岗+流动岗”资源配置新机制，打造一批高质量“双师双岗”教师队伍。强化德技并修、知行并重，注重培育学生工匠精神，提升学生职业素养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促进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升格为高等职业学校，推动东海筹建水晶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到 2025 年，建成省领航中等职业学校 1-2 所，市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 1-2 个，30%以上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进入高等院校学习，“双师型”教师达 50%以上。

专栏 4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提升工程

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实施办法，以地方立法明确企业发展职业教育的责任，对产教融合型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落实相关税收的激励政策，推动校企全面深度合作。

(四) 创新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推动高等教育特色发展。

1. 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创新支持地方高校内涵发展的政策与举措，探索与“长三角”高校资源共享、联合培养、协同研发等方面的合作途径，不断提升高等教育办学层次。加快发展研究生教育，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稳步扩大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规模。支持江苏海洋大学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建设，紧扣“海洋”发展定位，发挥涉海特色优势学科作用，成立涉海产学研合作联盟，推动海洋资源开发研究院建设。推进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创建本科院校，推动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完成转设工作，推进其他高职校升格工作。推动连云港中医药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好市传统医药非遗学院。建立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和特色发展引导机制，增强高校学科设置针对性，推动基础科学高层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建设适应新能源、新医药、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产业需求的学科专业。构建办学特色分明、功能结构优化、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高等教育办学格局。

专栏 5 港城高等教育发展工程

支持江苏海洋大学发展，推进新校区建设。继续推进师专创本建设，配合做好康达学院转设工作，支持职业技术学院、中医药、工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办学层次，促进区域应用型院校内涵发展和质量提升。

2. 加强创新人才和应用型人才培养。推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高校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实施深化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创新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加大海外高层

次人才引进力度，建立快速引进一流师资的有效机制，增强连云港对高层次人才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深入实施卓越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推动高校建立创新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升高校教师教育教学、学术研究、创新实践、国际交流等方面的能力。完善高水平科研支撑高质量人才培养的机制，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各要素的功能协同，形成集成效应，完善创新生态体系，促进校地融合发展。推动高校科研创新基地与平台、大学科技园建设，支持校地合作、校企合作共建实验室、研发中心。支持高校培育一批优秀科技创新团队，集聚高层次科技领军人才，促进政产学研金深度融合，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增强高校服务社会能力。

（五）突出顶层设计与科学规划，引领教师队伍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发展。

1. 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的首要条件，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注重教师人格教育，深化教师教学德性的内涵，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加强师德教育基地建设，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体系，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弘扬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和“一票否决”制度，建设全市教师师德师风数据库，将治理师德失范纳入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社会监督范畴，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

专栏6 “四有”教师团队建设工程

制定教师团队建设目标，推动“四有”教师团队培养培训体系现代化。坚持师德为首，突出教学实绩，综合开展学科教学、学科育人、综合育人研究，建设教师团队扶弱、扶贫、扶差机制，打造市级“四有”好教师团队50个，培育省级“四有”好教师团队6个。

2. 提高教师职业吸引力。增强教师职业幸福感、事业成就感和社会荣誉感，厚植教师职业情怀，建设一流教师队伍。提高教师工资待遇，建立义务教育教师与当地公务员工资收入增长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按照不低于20%的比例提高村小、教学点教师的补贴发放标准。乡村教师高级职称实行单独分组、单独评审，分类提高中小学高、中级教师岗位结构比例，健全保障教师优先发展机制，将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启动乡村学校“教工之家”建设，创建“教工之家”不少于20个。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关心教师身心健康，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

3. 加强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建设。推进教师专业发展机构建设。做强市级教师发展学院，强化县级教师发展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内涵发展，持续推进教师自主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学院内涵建设挤进省第一方阵。到2025年，建成省示范性县级教师发展中心6所，创建省级教师发展示范基地校20所。强化师训工作改革和创新。着眼于理想信念、职业道德、学习方式改革、科研能力提升等，通过专家引领、项目合作、任务驱动、读书沙龙、叙事研究等方式，打造“一体五翼”培养体系，提高教师育德、课堂教学、作业与考试命题设计、实验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等“实

战”能力。依托教育大数据建设，建构教师需求清单功能版块，推行培训自主选学，实行培训学分管理，激励教师积极适应未来教育教学与学习变革，不断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和综合素养。到2025年，在岗在职特级教师总数达150人，港城名师达400人。

4. 推进乡村教师的梯队发展。统筹各类教师培训经费，支持乡村教师培训，建立开放、灵活、优质的乡村教师培训体系。完善薄弱学校对口帮扶机制，提升乡村教师教书育人的能力。实施乡村教师提优计划，加大乡村学校骨干教师培养力度。建立健全乡村骨干教师层级团队，推动名师名校长走进乡村学校讲学交流。探索实施乡村学校港城名师、特级教师定向选培机制，扩大乡村教师境内外交流学习的规模与结构。“十四五”期间，建成市级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30个，培养乡村中小学港城名师40名、特级教师10名。

5. 完善高层次教育人才队伍建设。编制全市基础教育人才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每年补充新教师不少于1500人，持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完善基础教育优秀人才考核机制与奖励办法。实施市教育家型教师培养对象共同体建设工程、市中小学高层次人才新“333”工程、市高中学科教学领军人才培育工程，构建贯穿各学段、惠及各个教育岗位的高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完善校长选任机制与管理办法，有序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高质量推进中小学校卓越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培养一批能够引领全市教育发展、在省内外乃至全国具有一定影响的卓越校长队伍和教育教学名家。“十四五”期间，建成市教育家型教师培养对象共同体20个、市级名师工作室100个，培养中小学正高级教师80名。

表 2：2025 年全市教师队伍建设学历指标

教师学历比例	2020 年	2025 年
1.幼儿教师专科及以上学历（学位） 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	90% 34%	100% 65%
2.小学教师专科及以上学历（学位） 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	100% 93%	100% 95%
3.普通初中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 其中：研究生学历（学位）	100% 2.3%	100% 5%
4.普通高中教师研究生学历（学位）	20%	25%
5.中等专业学校教师研究生学历（学位）	20%	23%
6.高职高专院校教师研究生学历（学位）	60%	75%

（六）强化技术服务与智慧创新，促使智慧教育升级发展。

1. 推动教育装备融合创新发展。推动教育装备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培养广大师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建立健全连云港市教育装备标准化体系，坚持分类标准、配备标准、安全标准齐头并进。出台富有连云港特色的教育装备工作指导意见和实施细则，不断加强全市教育装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搭建全市教育装备大数据平台，深化以应用为导向的教育装备“建、配、管、用、研、培”实践研究和业务指导，建立教育装备建设及其应用绩效的动态调查、监管与评估机制。

2. 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引入人工智能、互联网、云计算和物联网技术等现代信息技术，建设智能化校园教育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逐步实现数据信息自动化分析、资源精准化供给，感知师生的教学行为和学习发展，促进学生自适应学习。鼓励教师精准化教学，满足师生基于云、网端的教学科研和学习活动需求，实现学校智能便捷管理与个性化服务。推进高水平智慧校园和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整体提升区域智慧教育建设水平。到 2025

年，全市 75% 中小学建成智慧校园。

3. 探索新型教学方式。建构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新型教学关系，深度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探索基于人工智能、5G 网络、大数据分析的个性化教学、混合式学习和翻转课堂。充分利用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技术，建构智能学习空间和学习体验中心等，实施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学习。提高教师信息化素养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引导教师开展个性化教学和指导，促进信息技术背景下的精准化教学与定制式学习。推进智慧课堂普及与创新，满足学生对个性化发展和高质量教育的需求。

4. 优化信息技术服务体系。以实现“三全两高一”为目标，推进教育大资源建设。完成 IPv6 网络的规模化部署，提升教育信息化应用环境。建立健全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不断丰富大数据平台数字化教学资源，形成开放灵活、共治共享、协同服务、覆盖全市的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市教育大数据平台、省名师空中课堂、城乡结对互动课堂、网络名师工作室建设和应用，打造跨时空、无边界校园，促进城乡教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实现“三个课堂”在中小学校的常态化按需应用，系统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在区域范围内共享。

5. 建设教育大数据治理体系。构建基于大数据的教育决策支持体系和网络学习认证体系，推动教育行政部门决策科学化和各级各类学校管理过程精细化。构建信息时代教育服务、人才培养、教育治理新模式，将信息技术运用于招生、学生安全、课程选择与在线学习、社会实践与综合素质评价等，推动信息技术与

教育管理服务的深度融合。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与教育现代化要求相适应、涵盖各级各类教育、覆盖城乡的教育信息化体系，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及教育管理融合创新发展。

6. 提升网络安全防控能力。增强信息安全防范意识，落实教育网络安全责任制，健全网络安全工作制度，提高网络安全技术防护能力，培养网络安全专业人才。完善基础设施安全风险评估和快速应急响应机制，确保全市教育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建立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安全保障制度，加强业务系统的安全评估和监管监测，确保全市教育核心数据和各类业务系统数据安全。加强多部门合作，确保全市教育网络安全防控有序、保障有力。

(七)着力公共服务与全民共享，推动终身教育开放融通发展。

1. 构建城乡一体的教育公共服务体系。面向基层，立足基础，促进经济社会的发展成果实现全民共享，推进教育公共服务重点向乡村转移。加快城镇学校扩容增位，保障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平等享有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在基本办学条件、教学质量、公用经费、教师岗位学历、教师编制等方面坚持城乡统一标准。建立城乡统一的教育质量基本标准和评价制度，使城乡学校在办学条件、课程及教学管理、学习结果等方面有个基本标准。建立城乡一体化的监测、评估制度及师资建设制度。建成覆盖城乡的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缩小城乡区域差距，维护教育公平和教育秩序。

2. 健全全民终身学习体系。搭建渠道更畅通、方式更灵活、资源更丰富、学习更便利的终身教育体系。建立以开放大学为龙头的社会教育网络，建立健全连云港终身教育一体化发展的制度与机制，稳步发展自学考试、成人高考等学历继续教育。整合利

用各类教育资源参与社会教育，鼓励校内外学习资源共建共享；鼓励学校和社会力量创新服务形式，为全民学习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大力发展老年教育，建设老年大学3所，推进养教结合，满足老年人多元学习需求；探索“社区教育+”新模式，打造具有连云港特色的社区教育品牌。鼓励学校和培训机构教育资源向社区教育延伸。探索以大数据为基础的全民学习和社会教育监测，充分发挥连云港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功能，推动学习型社会建设。到2025年，建设示范性社区教育中心10个，城市、农村居民社区全市从业人员社区教育参与率达70%、50%以上。

3. 提升家庭教育质量。家庭是孩子的第一个课堂，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将家庭教育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落实《家长家庭教育基本行为规范》，实施家校协同育人提升计划，完善教师家访工作制，创新家访形式内容，推进学校对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不断提升家长学校质量。加强社区家长学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为家长提供公益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推动高等教育机构加强家庭教育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培养家庭教育指导专门人才。将学校的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纳入教育督导范围，依法实施教育督导。引导全社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构建家校育人机制，特别发挥家庭在培养孩子劳动意识与生存能力等方面的教育作用，深入推进家庭教育事业蓬勃发展。

(八) 凸显“一带一路”与对外开放，推动国际交流跨越发展。

1. 树立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观。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视

野下树立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观，支持高校及中小学教师海外研修访学，借鉴和吸收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优质教育资源，建设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专业和课程，保障中外合作办学健康有序发展。积极推进中小学国际理解教育，基于生态正义与成长教育，探索国际理解教育的学校课程开发研究，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引导学生为人类和平发展贡献智慧与力量。

2. 推行“一带一路”教育行动。深化连云港“一带一路”交汇点教育行动计划，加强连云港市中亚留学生培养基地建设，探索“一带一路”沿线城市教育合作发展模式，促进连云港外国留学生教育质量提升和结构优化，深化层次与深度，培养“一带一路”急需人才，彰显“丝路东方留学连云港”品牌。

3. 加快与发达国家城市交流合作。积极推进中外人文交流制度建设，通过双向留学、合作办学、学术交流等途径，完善双边、多边教育务实合作机制。推动更多学校与海外高水平学校建立伙伴关系，发挥区位优势，增强同日本、韩国友好城市、长三角发达城市的教育教学交流，积极担当区域教育共赢发展的“合伙人”，推动教育对外合作交流提质增效。

4. 扩大教育国际影响力。积极参与江苏中外知名大学校长论坛，支持高校赴境外开展教育宣传推介活动，强化高校国际交流合作功能。搭建合作平台，提升中小学校长国际协作会的国际参与度和影响力，打造基础教育国际合作交流品牌。扩大连云港教育对外宣传，讲好“连云港故事”，提升国际影响力。

（九）聚力重要领域与关键环节，推动教育改革纵深发展。

1.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建立健全教育评价制度与机

制，系统推进党委和政府、学校、教师、学生和用人等关键领域评价改革，大力发展素质教育，推动构建富有时代特征的连云港教育评价体系。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标准，加强对学校办学方向、标准和质量的规范考核。改革教师评价，落实好师德师风第一标准的作用，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强化一线学生工作，践行教书育人使命。改革学生评价，把综合素质和能力作为评价学生的基本条件，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改革用人评价，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评价机制，促进人岗相适，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

专栏 7 教育评价改革实施工程

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提高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完善中考体育测试、艺术素质测评机制，探索美育进中考试点，建立健全学校、校长、教师、学生等多元评价办法。

2. 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升级培养目标，通过课程体系建设，使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真正在课堂落实；优化课程内容，围绕学生核心素养科学规划学校课程，大力促进学科间的融合，探索跨学科课程和主题学习课程；改进教学方式，围绕考试评价变革，改进实验教学方式，探索基于学科的课程综合化教学，开展研究型、项目化、合作式学习。精准分析学情，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完善评价方式，把核心素养纳入评价与考试内容，研究和探索更加科学适切的考评办法和形式，落实育人目标。突出全面育人研究，强化学科整体育人功能。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

评制度，加强对课程、教学、作业和考试评价等关键环节研究，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培育第三方教育质量评估机构，系统实施教育教学增值评价，激励薄弱学校（教师）从增值走向发展。

3.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深化和推进以教为主向以学为主转变的课堂教学改革，加强学校课程体系整体规划和特色建设。注重学生的个性心理特征，实施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方式，聚焦核心素养在教育教学实践中的落地与转化。鼓励探索各具特色的新型课堂教学模式，促进学生把学习、观察、实践与思考紧密结合，在培养学生基础知识与技能的同时，强化学生认知、创新、合作、职业等关键能力。重视学业负担过重问题的研究与解决，在课程改革顶层设计阶段落实减负问题。广泛开展科技创新活动，加强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激发学生科学兴趣，培养学生创新思维，提升学生科学素质。从发展素质教育的角度来思考、改进日常的教学评价考试测验，研究作业内容的科学性和价值性，强化对学生实际问题解决能力的培养和评价，促进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建构与实施，提升育人质量。

专栏 8 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实施教学提质增效行动，小学段实施“强基筑品”计划、初中段实施“双控双促”计划、高中段实施“培优育尖”计划。完善培训体系，创新培训方式，通过定期到先进地区跟岗跟班学习方式，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新课程实施、教育教学改革、学生发展指导和走班教学管理的能力，满足高中高质量发展需要。推进区域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办好连云港特色高中、综合高中。完善优秀教育科研成果发布制度和转化应用机制，实现科研兴校强师。到 2025 年，基础教育质量整体达到全省中上水平。

4. 稳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坚持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精准做好控辍保学工作。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落实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分配到初中政策，推动全面实施公、民办普通高中同步招生政策。深入推进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改革，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体系，完善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与综合素质评价为依据的招生录取模式，逐步提高高中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体育科目分值权重，完善初中毕业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纳入中考制度。贯彻落实江苏省新高考综合改革方案，充分发挥教育考试在教育改革中的正向“指挥棒”作用，建立高考选科评估与指导制度，深入研究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高校招生机制，努力实现学生成长、国家选才、社会公平的有机统一。

5. 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坚持公益导向，完善政府补贴、政府购买服务、基金奖励、捐资激励、土地划拨等政策制度，依法落实税费减免政策，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六独立”民办学校。规范公办学校举办或者参与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不再审批设立新的“公参民”学校，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举办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和文化教育类培训机构。“公参民”学校或转公办、或转民办、或终止办学。加强民办中小学党建工作管理体制机制，强化民办学校规范管理，加强行业自律，完善民办学校内部治理结构，防范办学风险，努力做到“总量控制、结构优化、生态改善”，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可持续

发展。

(十)推动教育投入与多元共治,实现治理现代化健康发展。

1. 提升教育保障水平。坚持教育优先原则,提升教育发展经费保障水平,完善教育领域可持续的投入保障长效机制,加大基础教育资源建设。按照两个“只增不减”要求,落实基础教育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省定标准。深化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管理综合改革,盘活事业编制存量向教师队伍倾斜,提高编制使用效率。建立“以县为主、市域调剂、动态调配、周转使用”的教职工编制管理机制,加大基础教育学校编制保障力度,推动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全面达到国家标准。适当提高中高级教师岗位比例。探索急需紧缺教师“多点执教”,义务教育教师交流轮岗比例达到 15% 以上。持续完善中小学课后延时服务、午餐配送等教育惠民服务机制。发挥优质学校示范辐射作用,完善强校带弱校、城乡对口支援等机制,促进新优质学校成长。

专栏 9 优化教育服务工程

依托教育大数据打造“智慧教育一张网”,实现所有学校线上线下结对共建。充分考虑学生和家長需求,创新形式、时间、内容提升课后服务水平。组织家長课堂,完善教师家访工作机制,提高家校协同育人水平。

2. 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完善学校法人治理制度,促进学校依据章程办学,激发学校在课程实施管理、教学改革、师资培训等方面的自主性,提升学校依法办学自主办学的能力。完善加强教育要素保障管理制度建设,强化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明确具体的区域性学校安全风险清单,完善各类校园突发事

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不断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自救自护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深化网络环境专项治理，特别注重加强学生手机管理，防止网络沉迷。推动家长落实监护责任，严防出现监管真空。完善民办学校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民办学校董事会(理事会)、党组织、校行政和监事会，形成决策、执行、监督既相对独立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

专栏 10 教育治理多元共治工程

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治理结构，促进学校依据章程办学；建立政、校、社新型教育治理关系，形成社会参与教育的决策机制，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合作办学的新模式。

3. 构建现代教育治理体系。推进管办评分离，健全教育分级管理体制，厘清教育职责边界，健全教育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建立社会参与教育的决策机制，提高公众参与教育决策过程的水平，提升教育决策的科学民主化。鼓励学校开放办学，建立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扁平式的地方教育治理体系，畅通公众参与学校议事、监督和意见反馈的渠道。探索建立多部门协同、公众广泛参与的社会教育培训机构规范管理机制。构建既相互监督又互为促进的多元教育治理格局。

五、实施条件与保障

(一)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建立健全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完善落实党的领导全方位全覆盖的工作格局。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县级地方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党组织统一领导和

指导中小学党建工作。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党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促进党的基层组织设置与活动方式创新，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全面加强纪律建设，持之以恒地正风肃纪，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财务、基建、后勤管理等廉政风险治理与防控，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

（二）完善教育投入保障体制。

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各级政府要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上优先安排教育、财政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教育、公共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教育。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逐步建立起权责清晰、财力协调、标准合理、保障有力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和保障机制。健全“城乡统一、重在农村、以县为主”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学前教育实行政府投入、社会举办者投入、家庭合理分担的投入机制。普通高中以财政投入为主、其他渠道筹措经费为辅，逐步提高财政投入水平。中等职业教育实行政府、行业企业及其他社会力量依法筹集经费的投入机制。高等教育实行政府和受教育者合理分担成本、其他渠道筹措经费的多元投入机制。推动学生资助工作从聚焦绝对贫困转向服务相对困难，从资助育人“点”上突破转向“面”上整体推进。积极落实助学金、助学贷款等学生资助政策，推动教育领域脱贫和资助政策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评价机制。建立健全教育投入年度公告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推进教育法治建设。

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教育决策的法定程序，拓宽公众参与教育重大决策渠道，推进教育决策科学民主化。建立教育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机制。完善教育行政执法制度，探索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在制定和实施与公众密切相关的教育政策时，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各项政策和重要事项。加大教育普法工作力度，将法制教育贯穿学校教育的各个阶段。完善防治中小学校园欺凌长效机制，引导学生掌握防范欺凌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自觉遵规守纪、知法守法。

（四）强化规划实施评估。

深入推进教育督导管理体制改革的，完善教育督导运行机制，强化督导结果运用，基本建立覆盖全面、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连云港教育督導體制机制。完善市、县（区）、乡镇（街道）一级督一级的联动督政体系，加强对各级政府依法履行教育职责的督查考核。完善市、县（区）分工合作督学机制，加强对学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规范办学行为、发展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等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成情况的督导。逐步建立教育督导部门统一归口管理、多方参与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为改善教育管理、优化教育决策、指导教育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将教育规划推进情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跟踪监测进展，压实工作责任。探索整合教育监管力量，建立教育督导与教育行政审批、处罚、执法的联动机制，建立健全程序规范、问责有力的督导结

果运用机制，保障教育现代化行稳致远。

（五）完善落实规划推进机制。

完善多部门协调推进机制。认真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跨部门统筹协调机制，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共同研究破解制约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妥善解决教育事业发展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形成工作合力。加强部门与地方之间的协同，认真落实好教育规划制定相应的配套政策措施，明确各项工作进度、时间节点，确保目标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健全容错机制，鼓励各地各校积极探索，大胆实施，创造性开展工作。全面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引领教育改革实践，总结推广基层创新经验。建立动态监测与预警反馈制度，组织开展教育规划实施情况跟踪研究。建立健全社会监督制度，发挥舆论监督作用，运用网络感知社会态势、畅通沟通渠道。